

华泰紫金季季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 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:2025年12月6日

1 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	华泰紫金季季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		
基金简称	华泰紫金季季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		
基金主代码	006654		
基金合同生效日	2019年1月17日		
基金管理人名称	华泰证券(上海)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	
基金托管人名称	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	
公告依据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、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、《华泰紫金季季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、《华泰紫金季季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等相关文件。		
收益分配基准日	2025年12月3日		
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	本次分红为2025年度的第1次分红		
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	华泰紫金季季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A	华泰紫金季季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C	华泰紫金季季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D
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	006654	006655	021152
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	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(单位:元)	1.0866	1.0698
	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(单位:元)	631,733.50	488,906.10
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(单位:元/10份基金份额)	0.3920	0.2350	0.3910

注:1、本次分红符合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。

2、由于本基金A类和D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,C类基金份额收取销售服务费,三种基金份额类别对应的可供分配利润将有所不同,本基金同一类别的每份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。

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

权益登记日	2025年12月9日
除息日	2025年12月9日
现金红利发放日	2025年12月11日
分红对象	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持有人。
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	投资者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,其现金红利将按2025年12月9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转换为基金份额,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将于2025年12月10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,2025年12月11日起可以查询。
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	根据国家相关规定,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,暂免征收所得税。
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	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。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,其现金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。

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(1)本次收益分配公告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复核。

(2)权益登记日当日,申请赎回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将享有本次分红权益,申请申购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将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。

(3)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,投资者可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,分红方式将以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(不含权益登记日当日)最后一次选择为准。

(4)因本次分红导致基金净值变化,不会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,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。

(5)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、了解本基金有关详情:①华泰证券(上海)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网站<https://www.htscamc.com>,客户服务电话:4008895597。②基金销售机构:详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或者管理人网站。

风险提示: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,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。投资有风险,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、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,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,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。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、谨慎决策。

华泰证券(上海)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2025年12月6日